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为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

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公开声明，本人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

格，能够独立履行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

职务，具体情况及任职资格说明如下：

会计、财务、管理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二、本人任职资格符合下列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

公司规章的要求：

公司法》等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

定；

公务员法》关于公务员兼任职务的

规定（如适用）；

关于规范中管干部

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六）违反中共中央纪委

教育部 监察部《关于

（六）中共中央纪委

和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

关系是指已关系处

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五）[illegible]

四、本人无下列不良记录：

（一）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的；

（二）[illegible]

（三）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 3 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四）[illegible]

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未超过三家；本人在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任职未超过六年。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的，本人将根据相关规定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特此声明。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担任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

二、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

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五）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人员，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

员；

（七）最近 12 个月内曾经具有前六项所列举情形之一的人员；

（八）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具备独立性的情形。

四、本人无下列不良记录：

（一）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两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二）最近 36 个月内因证券市场相关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受到过刑事处罚的；

（三）因涉嫌证券市场相关违法违规行为或者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上市公司涉嫌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

（四）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五、

[redacted]

六、

[redacted]

包括金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

特此声明。

声明人：肖朝君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illegible]公司董事会提名为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公开声明，本人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illegible]董事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

一、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illegible]公司规章的要求。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的通知》的规定（如适用）；

[illegible]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illegible]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如适用）；

[illegible]事、独立监事的

（五）中共[illegible]

[illegible]业兼职（任职）问

（六）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

（如适

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

用）；

证券交

（十）其他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

（一）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或者

东属；

（四）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的

（五）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人员，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

限公司连续任职未超过六年。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本人马骥，已充分了解并同意由提名人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为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董事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

（六）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

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如适用）；

董事和外部监事

（七）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

制度指引》等的相关规定（如适用）。

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或者

股东单位或上市公司前五名

亲属。

（五）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

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人员，或者在

员；

（六）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

所列举情形之一的人

员；

（七）最近 12 个月内曾经具有前六项

独立性的情形。

（八）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具备

四、本人无下列不良记录：

（一）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

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

限公司连续任职未超过六年。

七、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或者其他影响任职资

本人承诺：如本人任职后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根据相关规定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特此声明。

声明人：马骥